**灌江新城公司简介**

响水县灌江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，原名响水县东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，根据响水县人民政府批准及响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2013年7月成立，由响水县房地产管理所出资，初始注册资本1.00亿元，公司股东为响水县灌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，响水县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持有灌江控股集团100.00%的股权。

公司是响水县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，负责响水县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投资，业务范围稳定。公司经营范围:城镇化建设及相关投资建设业务;水利、水电建设及配套项目的投资、开发、建设、管理;城市基础设施、重点投资建设项目的投资、融资、运营、管理(以上范围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);新农村建设;安置房建设;棚户区改造;城市园林绿化建设;河湖治理及防洪设施工程施工;公路工程、桥梁工程、铁路工程、市政工程施工;站场建设;基本农田整理;土地复垦:房地产开发经营;物业管理;自有房屋出租;建材销售;农业项目开发;城乡供水;新能源电站的建设、运营;新能源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;提供电力以及相关电力能源领域的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）